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專任教師甄選簡章(112.05.24)

壹、甄選：

一、名額：

甄選類科	甄選名額		職稱 (代理性質)	聘期	相關條件及備註
	正取	備取			
普通科	1	2	專任教師	依實際到職日 起聘	需兼任總務主任。
普通科	1	2	專任教師	依實際到職日 起聘	需兼任輔導主任。

二、方式：面試。

貳、甄選資格、報名日期、地點及程序、甄選時間、地點：

分次招考 項目	第 1 次招考	第 2 次招考	備註
甄選資格	<p>1. 基本條件：</p> <p>(1)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未具雙重國籍者，年齡在 65 歲以下。</p> <p>(2) 無教師法第 14 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第 33 條規定之情事。</p> <p>(3) 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在臺灣地區設籍已滿 10 年者。</p> <p>2. 甄選條件：除具備前項基本條件外，應符合下列聘任資格者：具有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及臺北市候用主任證書者尤佳。</p>	<p>1. 基本條件：</p> <p>(1)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未具雙重國籍者，年齡在 65 歲以下。</p> <p>(2) 無教師法第 14 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第 33 條規定之情事。</p> <p>(3) 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在臺灣地區設籍已滿 10 年者。</p> <p>2. 甄選條件：除具備前項基本條件外，應符合下列聘任資格者：具有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及臺北市候用主任證書者尤佳。</p>	
公告甄選 訊息	112 年 5 月 24 日 (星期三) 至 112 年 5 月 29 日 (星期一) 公告於教育部選聘網及本校網站最新消息區	第 1 次招考如無人報名或報名者經甄選未通過時，本校將於 112 年 5 月 31 日 (星期三) 下午 6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區，並直接進入第 2 次招考報名及甄選作業。	
報名日期	112 年 5 月 30 日 (星期二) 上午 10 時至 11 時 30 分止	112 年 6 月 1 日 (星期四) 上午 10 時至 11 時 30 分止	
報名程序	<p>1. 親自報名，通訊報名不予受理。</p> <p>2. 報名應繳表件：下列項證件應繳驗正、影本，正本驗畢當場發還，影本(請以 A4 格式影印)留存本校。</p>	<p>1. 親自報名，通訊報名不予受理。</p> <p>2. 報名應繳表件：下列項證件應繳驗正、影本，正本驗畢當場發還，影本(請以 A4 格式影印)留存本校。</p>	

<p>(1) 報名表、簡要自傳〈附件 1、附件 4〉。</p> <p>(2) 國民身份證〈附件 2〉。</p> <p>(3) 男性教師請繳交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無則免附)</p> <p>(4) 學經歷證件（含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在職證明書、最近 5 年成績考核通知書）。</p> <p>(5) 合格教師證書、臺北市候用主主任證書。</p> <p>3.無需繳交報名費 附註：凡持國外學歷證件者，應繳交下列證件始得報名：(1)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畢業證書之中文譯本。(2)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之中文譯本。(3)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開具之修業期間入出國日期證明書。</p>	<p>(1) 報名表、簡要自傳〈附件 1、附件 4〉。</p> <p>(2) 國民身份證〈附件 2〉。</p> <p>(3) 男性教師請繳交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無則免附)</p> <p>(4) 學經歷證件（含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在職證明書、最近 5 年成績考核通知書）。</p> <p>(5) 合格教師證書、臺北市候用主主任證書。</p> <p>3.無需繳交報名費 附註：凡持國外學歷證件者，應繳交下列證件始得報名：(1)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畢業證書之中文譯本。(2)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之中文譯本。(3)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開具之修業期間入出國日期證明書。</p>	
甄選時間	112 年 5 月 31 日 (星期三)上午 8：40～8：50 報到抽籤排定順序，9：00 開始口試（請準時報到，逾時視同棄權）	112 年 6 月 2 日 (星期五)上午 8：40～8：50 報到抽籤排定順序，9：00 開始口試（請準時報到，逾時視同棄權）
甄選地點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國民小學(請依甄選時間至本校人事室報到，本校派有引導人員負責帶領至甄選試場)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國民小學(請依甄選時間至本校人事室報到，本校派有引導人員負責帶領至甄選試場)
榜示日期及方式	錄取名單於 112 年 5 月 31 日 (星期三)下午 6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 (https://www.nhes.tp.edu.tw/nss/p/index) 最新消息區，請自行上網查看，不另通知。	錄取名單於 112 年 6 月 2 日 (星期五)下午 6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 (https://www.nhes.tp.edu.tw/nss/p/index) 最新消息區，請自行上網查看，不另通知。
錄取報到時間及方式	正取人員應於 112 年 6 月 1 日 (星期四)上午 9 時至 11 時親自攜帶國民身分證及相關學經歷證件暨郵局存摺封面影本至本校人事室報到，逾時以棄權論，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正取人員應於 112 年 6 月 5 日 (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1 時親自攜帶國民身分證及相關學經歷證件暨郵局存摺封面影本至本校人事室報到，逾時以棄權論，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參、錄取人員報到事宜：

一、曾任代理教師者，請檢附歷任代理教師年資證明（曾連續代理 3 個月以上且服務成績優良者，均須檢附歷次敘薪通知單及離職或服務證明）。

二、錄取者應於 112 年 8 月 1 日前繳交最近 3 個月公立醫院體格表(含胸部 X 光)。

肆、其他注意事項：

一、報名甄選結果成績未達標準者，視為不符本校需求，得從缺不予錄取。

二、繳驗之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除取消其甄選及錄取資格外，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自行負責。

三、甄選合格錄取者於報到後，不得再至他校應聘。

四、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更動，悉本校網站
<https://www.nhes.tp.edu.tw/nss/p/index> 及門首公告。

五、本簡章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經校長核定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辦理並隨時補充之，如有補充事項將公佈本校網站
<https://www.nhes.tp.edu.tw/nss/p/index> 及門首公告。

- 教師兼總務主任
- 教師兼輔導主任

一、個人基本資料（請應考人以正楷詳細填寫）

【編號：112-主- 】

相 片	姓 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歲	
	身份證字號			性 別		
	現職服務學校			教 師 證 號		
	學 歷					
通 訊 處						
email						
聯 繩 電 話	0 :	H :				
	行動 :			LineID :		
經 歷	服務單位	職 稱	起 迄 年 月 日	服務單位	職 稱	起 迄 年 月 日
考核	106 學年度 條 項 款	107 學年度 條 項 款	108 學年度 條 項 款	109 學年度 條 項 款	110 學年度 條 項 款	

二、基本資料審核：以下所有證件影本務必以A4大小白色紙張影印，依「序」排列。

收件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1. 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2 報考同意書〈可於錄取報到時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3. 國民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4. 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5 國小合格教師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6. 臺北市國小候用主任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7.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無者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8. 近5年考核通知書
	<input type="checkbox"/> 9. 簡要自傳
	<input type="checkbox"/> 10. 擔任相關處室行政工作經驗證明(服務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11. 其他專長或特殊身分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12 其他

切 結 書

附件 2

切結書人 _____ 願以切結方式參加貴校 112 學年度專任教師兼主任甄選，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並願意負偽造文書刑責暨放棄法律抗辯權。

- 一、無法於簡章規定期限內繳交原服務學校校長同意書或相關證件。
- 二、具雙重或多重國籍且資料有不實等情事。
- 三、有教師法第 14 條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33 條各款情事者。

此致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號碼：

通 訊 處：

電 話：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背面貼下方，正面浮貼於上方)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本校教師
擬參加貴校辦理 112 學年度專任教師兼主任甄選，倘經貴
校甄選通過，確定錄取，即同意其離職。

(校名)

校長

中華民國年月日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國民小學

附件 4

112 學年度專任教師兼主任甄選簡要自傳

姓名：

〈本表格僅供參考，可自行設計〉